|  |  |
| --- | --- |
| 被处罚人 | 河南倍诗安电气有限公司 |
| 社会信用代码 | 914110025735936591 |
| 案件名称 | 河南倍诗安电气有限公司未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 |
| 处罚决定书文号 | （建安）应急罚〔2023〕104 号 |
| 处罚决定时间 | 2023年4月11日 |
| 处罚结果 | 罚款贰万元 |
| 处罚事由 | 2023年3月31日建安区应急管理局执法人员对河南倍诗安电气有限公司进行检查时，发现该公司未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 |
|  处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一条 |
| 救济渠道 | 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
| 其他 |  |

### 建安区应急局行政处罚公示

### （建安）应急罚〔2023〕104号